臨床心理學組

94.1.5 本系教務委員會議
修改通過
94.1.14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7.11.19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般說明：

本組課程修習之目的，在於培養臨床心理學專業人員，運用心理學各領域之知識於臨床心理診療與社區各項心理衛生實務服務工作，以及臨床心理學研究與教學。訓練目標分為碩士、博士二級，各級之訓練目標分述如下：

(1)碩士級或研究所碩士班：以臨床心理實務工作能力之訓練為主，並充實臨床心理學與相關基礎心理學領域之知識，完成完整一年之臨床實習訓練，奠定臨床心理診療與各項心理衛生工作之基本知識與技能。

(2)博士級或研究所博士班：著重臨床心理學高等學術研究能力之訓練，擴展臨床心理診療知識與工作經驗及其品質之提昇，培養臨床心理教學、臨床實務督導與臨床或心理衛生相關行政工作之能力。

大學部課程參照本系（所）現行之課程規定。

臨床組建議修習臨床心理學概論。

碩士班學程

臨床組碩士班學生，應完成本組碩士班課程，**至少**包含心理病理學領域 9 學分、心理衡鑑領域與心理治療學領域各 6 學分，以及一年全職實習。

（一）必修部份（合計 42 學分，不含碩士論文）

課名	學分數	備註
1.碩士論文（參看備註 1）	6	必修
2.〔演講系列〕專題討論	1×2	必修
3.〔研究方法學〕實驗設計	3	必修
4. 高等××心理學（參看備註 2）	3	必修
5. 高等診斷心理學及實習（上）、（下）	3×2	必修
6. 高等心理治療學與實習（上）、（下）	3×2	必修
7. 精神病理學：理論與實務（一）、（二）	2x2	必修

（參看備註3）

8. 領域必修科目（由以下三類至少選一類修習）（參看備註4）	3×2	必修
a.（臨床神經）臨床神經心理學與臨床神經心理衡鑑	（3×2）	
b.（臨床兒童）臨床兒童心理學與兒童衡鑑	（3×2）	
c.（健康心理）健康心理學與臨床健康心理學	（3×2）	
9. 臨床心理實習（一）（二）《以各領域中擇一實習。所選領域須先完成領域必須課程》（參看備註5）	6×2	必修
a.精神醫學領域心理實習		
b.神經醫學領域心理實習		
c.兒童心智醫學領域心理實習		
d.臨床健康心理學領域心理實習		

備註1.碩士論文亦可採「臨床心理個案研究報告」之形式。

備註2.高等 ××心理學為由下列課程中選擇一門課修習。（加註＊符號者建議優先選擇）

＊高等認知心理學（與高等知覺心理學二擇一）
＊高等社會心理學（與高等人格心理學二擇一）
＊高等生理心理學（與神經心理藥物學二擇一）
＊高等心理病理學
＊高等知覺心理學（與高等認知心理學二擇一）
＊高等人格心理學（與高等社會心理學二擇一）
＊神經心理藥物學（與高等生理心理學二擇一）
高等發展心理學
高等工商心理學
高等心理計量學

備註3.精神病理學：理論與實務（一）、（二）原則上每年必開；因故未開時，則開「心理病理學」。

備註4.三領域中任一領域的二項課程，如果因某種因素無法全部開課，則學生可以提出相近之課程，送臨床組核訂後，抵該無法開課的課程。

備註 5.臨床心理實習（一）與（二），可以兩者均選精神科實習，或於精神科、臨床神經、臨床兒童、健康心理等四類中，選兩類實習，基本上為碩士班第三年必修。臨床心理實習分兩階段實施，實習期間分別為「七月初至十二月底」以及「一月初至六月底」，每日依實習機構所規定的時間實習。目前以四領域為主，未來如有新領域再酌予加入。

（二）選修部份（參考用）

臨床心理學特論（一）	習慣心理學與其應用
臨床心理學特論（二）	兒童偏差行為
臨床神經心理學概論	遊戲治療
臨床神經心理學特論（一）	行為分析及其應用
臨床神經心理學特論（二）	團體動力與團體心理治療學（一）（二）（三）
臨床神經心理學專題討論	臨床健康心理學
憂鬱專題	認知與健康心理學專題
焦慮與憂鬱專題	性格與身心健康專題
災難與創傷心理專題	
家庭之病理與治療	

博士班學程（自 92 學年度起，適用於所有博士班在學生。）

臨床組博士班學生需完成本所規定核心課程以及臨床學組碩士學程所規定課程，包含心理病理學領域 9 學分、心理衡鑑領域與心理治療學領域各 6 學分，以及一年全職實習，並須修本組博士班核心課程至少 9 學分與完成臨床督導訓練課程。

（一）必修部份（合計 31 學分，不含博士論文）

課名	學分數	備註
1.〔本所規定核心課程〕		
（1）博士論文	12	必修
（2）〔演講系列〕專題討論	1×4	必修四學期
（3）〔研究方法學〕實驗設計《同碩士班》	3	必修
（4）〔所核心課程〕基礎心理學《指定三科》	3×3	必修

（5）〔所核心課程/專業學門課程〕高等心理病理學	3	必修
2.〔組規定課程〕		
（1） 本組博士班核心課程（與指導教授商量後，至少選修三科九學分） 高等臨床心理學（一）（二）（三） 高等健康心理學（一）（二）（三） 高等臨床神經心理學（一）（二）（三） 高等臨床兒童心理學（一）（二）（三）	3×3	必修
（2）臨床督導訓練課程（備註 1）	3	必修

備註 1.應先取得國家級臨床心理師證照且需先完成至少等同該領域 6 學分全職臨床實習必修課程。

（二）碩士學程下列必修課程（合計 33 學分，或以取得國家級臨床心理師證書申請免修）

課名	學分數	備註
心理病理學領域《同碩士班》	9	必修
心理衡鑑領域《同碩士班》	6	必修
心理治療學領域《同碩士班》	6	必修
一年全職臨床實習《同碩士班》	6×2	必修

（三）選修部份（參考用）

心理診斷與衡鑑專題	災難與創傷心理專題
兒童臨床病理學	家庭之病理與治療
精神分析治療專題	習慣心理學與其應用
案主中心治療專題	兒童偏差行為
行為與認知治療專題	遊戲治療
臨床心理學專題（一）	行為分析及其應用
臨床心理學專題（二）	團體動力與團體心理治療學（一）（二）（三）
臨床神經心理學專題	臨床健康心理學（一）（二）
臨床神經心理學概論	

督導訓練與實習（一）：心理診斷與衡鑑《須修過心理診斷與衡鑑實習》	（三）
督導訓練與實習（二）：心理治療《須修過自我分析》	認知與健康心理學專題
臨床心理學研究法	性格與身心健康專題
心理病理學專題	高等發展心理學
憂鬱專題	認知發展
憂鬱與焦慮專題	語言發展
	情緒發展與情緒障礙
	親子關係理論
	親子互動觀察